

2023年苏州市相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

2023年，相城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全区经济运行回升向好，产业发展引新育优，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一、综合

经济总量稳步提升。初步核算，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147.80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5.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72亿元，比上年增长5.7%；第二产业增加值548.60亿元，比上年增长4.0%；第三产业增加值590.48亿元，比上年增长6.0%。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为0.8:47.8:51.4。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5.16亿元，比上年增长6.5%。其中税收收入141.35亿元，比上年增长11.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91.1%。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9.06亿元，比上年增长7.5%。其中城乡公共服务支出127.0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9.9%。

产业创新持续增强。出台《相城区关于支持产业创新集群融合发展的若干扶持政策（试行）》《相城区数字金融产业创新集群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关于支持数字金融产业创新集群发展的若干扶持政策的实施细则（试行）》等政策，重点打造数字金融、智能车联网、先进材料三大产业创新集群，

已集聚相关企业 1437 家，累计培育市级以上总部企业 22 家。全区现有境内 A 股上市企业 16 家，全年新增上市企业 2 家。已建成智能网联道路 251 公里，是目前全国唯一支持 5G 环境下网联式高等级自动驾驶的道路。累计集聚区块链技术和应用企业 181 家，在国家网信办备案成功应用场景 70 个。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 158 家，新增省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 1 个，获评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 1 家，市级服务型制造示范 5 家。新增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2 家，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6 家，省“紫金奖”3 个。青苔国际工业设计村获评 2023 年江苏省工业设计示范园区。新增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 1 个，新增省级智能工厂、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5G 全连接工厂 5 家。

营商环境优化加码。出台《相城区优化营商环境创新行动 2023》，聚焦打造精准有效的政策环境、开放活力的市场环境、高效便企的政务环境、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亲商暖心的人文环境 5 个方面，推出 30 条重要举措。为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推出一个规划、一批平台、一项创新行动、一项机制和一张清单，打造具有相城特色的营商品牌。

二、农业

农业生产稳中有增。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21.39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3.8%。农作物播种面积 6.69 千公顷，其中，粮食播种面积 3.76 千公顷，蔬菜播种面积 2.40 千公顷。全年粮食总产量 2.46 万吨，比上年增长 3.7%，其中夏粮产量 0.73

万吨，比上年增长 8.5%；秋粮产量 1.72 万吨，比上年增长 1.7%。生猪存栏 1167 头，出栏 66 头。全年水产品总产量 1.35 万吨，比上年增长 2.5%。

现代农业提质升级。建成高标准农田 6182 亩，新规划建设高标准农田 8000 亩。全区水稻良种覆盖率达 92.1%，其中自主创新品种覆盖率 20.7%。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到 71.3%。年末全区拥有绿色食品 34 个、有机产品 14 个。聚焦种业创新，推进“阳澄湖 1 号”系列水产品新品种研发培育，新增省级河蟹良种培育场 1 家。提升农业物质装备水平，新增省级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智能化示范基地 1 家；新增市级高标准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 1 家，市级农机应急服务点（区域农机维修中心）1 家，市级高标准水产机械化示范基地 1 家。相城区获评江苏省“平安农机”示范县。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生产回稳增长。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831.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0.2%。从行业分布看，全区前十大行业实现产值 1573.3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85.9%。其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比上年增长 3.1%，汽车制造业产值比上年增长 14.3%，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产值比上年增长 1.8%。从企业规模看，大中型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816.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3%，微型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1014.82 亿元，比上年下降 2.9%。从经济类型看，民营工业企业实

现产值 1302.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外商及港澳台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446.54 亿元，比上年下降 5.8%。从营业收入看，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971.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实现利税总额 150.12 亿元，增长 14.5%。

先进制造业重点行业发力。高技术制造业产值 1194.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3.3%，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65.3%。其中新能源制造业增长 61.8%，新材料制造业增长 12.6%。新增认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2 家，累计达 22 家。

建筑业产值保持增长。全年资质内总专包建筑业企业完成总产值 691.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0%。房屋施工面积 3297.91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2.5%，其中新开工面积 779.05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53.8%。建筑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57.54 万元/人。本年新签合同额 602.71 亿元，比上年增长 49.7%。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开发

固定资产投资稳中有进。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20.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0%。其中完成工业投资 111.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8%，工业技改投资 57.44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服务业投资 508.1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0%。分投资主体看，国有经济投资 230.9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5.5%；民间投资 358.42 亿元，比上年下降 1.3%，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57.8%；外资投资 30.6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7%。

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投资支撑显著。全区完成基础设施投资

23.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68.5%。完成建安工程投资 298.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0%。全区亿元以上项目 210 个，比上年增长 2.9%，亿元以上项目完成投资 204.5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1%。

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全区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407.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5%。房屋新开工面积 123.69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9.0%；房屋施工面积 910.46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10.0%；商品房销售面积 219.99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0.4%，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208.09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0.3%。

五、国内贸易

消费市场稳步恢复。紧抓“数字人民币”特色品牌，举办“双 12 苏州购物节”、冬季汽车团购节、相城双节欢乐购等促消费活动。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09.11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其中限额以上单位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81.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9.4%。汽车市场火热，限额以上汽车类商品零售额 214.7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5%，其中新能源汽车零售额 107.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63.5%。网络消费市场蓬勃发展，全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通过公共网络实现商品零售额 112.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5%，占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比重为 40.1%，比上年提高 8.9 个百分点。

六、对外经济

对外贸易有所承压。全年实现货物进出口总额 67.73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5.4%，其中出口 52.09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7.1%；

进口 15.64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0.9%。全年实现服务贸易进出口 3.58 亿美元，同比增长 2.7%。全年服务外包接包合同额 22859 万美元，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 9399 万美元。

对外合作平稳有序。全年新设外商投资项目 89 个，比上年增长 3.5%；新增注册外资 5.55 亿美元，比上年下降 47.5%；实际使用外资 6.19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65.8%。其中高新技术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占比 96.1%，比上年提高 35.9 个百分点。大力发展外资总部经济，新增苏州市跨国公司地区总部企业 1 家。新增对外投资项目 49 个，新增中方境外协议投资额 13566 万美元，同比增长 214.0%。全年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新增投资项目 31 个，中方协议投资额 10850 万美元。

七、金融保险

金融信贷规模扩大。全年新增金融机构及网点 7 家（其中市级金融分支机构 2 家），总数达 179 家（其中市级金融分支机构 11 家）。全年金融业增加值 85.1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8%，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7.4%。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2724.45 亿元，比年初增加 303.70 亿元，增长 12.5%；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3547.47 亿元，比年初增加 402.84 亿元，增长 12.8%。

保险业务稳定增长。全年保险业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34.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1%。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 5.64 亿元，比上年下降 8.5%；人身险保费收入 28.48 亿元，比上年增长 33.5%。保

险赔付支出 5.93 亿元，比上年减少 2.1%。

八、交通物流

交通物流更加完善。年末公路总里程 894.383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77 公里。全年公路、水路客运量分别为 3000.4 万人次和 18.6 万人次，旅客周转量分别为 14.65 亿人公里和 55.89 万人公里。公路、水路货运量分别为 1082.9 万吨和 29.1 万吨，货物周转量分别为 9.97 亿吨公里和 0.86 亿吨公里。全年新辟公交线路 17 条，优化 9 条，年末涉相城区内公交线路总数达 111 条，另试运行 14 条定制线。公共汽车运营车辆 531 辆，公交车全年运营里程 3077.98 万公里，总客运量 2229.62 万人次。全年轨交进站客流 2370.9 万人次，出站客流 2092.9 万人次。

邮政业务不断壮大。全年实现邮政业务收入 43.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6%，发送快递 2.85 亿件，增长 14.6%；实现快递业务收入 42.80 亿元，增长 36.6%。

九、科技和教育

科技创新加快推进。预计全社会研发投入占 GDP 比重 3.8% 左右。财政性科技支出 13.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93.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7%。全年高新技术产业实现产值 1194.78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65.3%，比上年提高 4.9 个百分点。年末有效高企数 1610 家，比上年增长 17.3%。年末各类人才总量 32.25 万人，其中高层次人才 3.58 万人、高技能人才 6.15 万人。全年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计划项目入选数

42个，累计达204个（含3个团队）。年末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8840件，比上年增长1961件，比上年增长28.5%；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97.43件，比上年增长27.9%。

平台载体加快建设。全年新增17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累计99家，新增75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累计420家。新增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2家；新增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众创空间15家；新增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众创空间7家。新增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家、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1家。入选江苏独角兽企业3家，认定市级独角兽培育企业13家。与江苏省产研院、电科院等科研院所、清华大学等高校重点共建12家高能级科创平台。持续推进“科贷通”覆盖面，2023年审批通过335家企业，授信金额16.14亿元。

教育事业加快发展。全年累计实施学校建设项目14所，公办学校11所，民办学校3所，完成投资5.60亿元。其中8所新（改扩）建学校投用，新增学位11634个。充分挖掘公办教育学位，积分入学吸纳人数2531人，吸纳率为86.92%，较上年提高0.96个百分点。2023年新增江苏省优质园4所、苏州市优质园4所，全区累计共有幼儿园63所，省市优质园53所，在园人数占比96.4%。年末全区拥有基础教育学校101所，在校学生121201人，毕业生28577人，拥有专任教师8921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4.12%，义务教育阶段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100%，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占比达到70.0%。

十、文化、卫生和体育

文旅事业更加繁荣。全年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企业达到136家，净增21家，实现营业收入307.14亿元。全区拥有博物馆、艺术馆、文化馆等3座。省级、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分别为3处和16处，市级控保单位3处。苏州元和塘成功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度假区（阳澄湖镇）清水村获评苏州市乡村旅游重点村，中亿丰罗普斯金红色铝行家成功获评省工业旅游区。传统古铜器制作技艺、苏州水乡木船制作技艺获评第五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推出生态赏花、文化体验、苏作研学等17条四季主题文旅线路，其中，“千年古驿运河景 梦里吴音在江南”入选“水韵江苏”长江主题精品旅游线路。“诗意江南漫享悠闲”、“绿色WE游 探古寻趣”两条线路获评2023年度苏州市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梦’里繁花 双湖野趣”、“乡约北太湖 赏春日金花”两条线路入选十条精品苏州乡村旅游线路。

医疗卫生水平提升。年末全区拥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63家，其中医院18家、卫生院4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8家、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72家。新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5家。拥有卫生机构床位数5759张，其中医院病床4881张、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07张。拥有卫生技术人员6212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2374人、注册护士2788人。全年各级医疗机构完成诊疗量574.7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1.7%。成功创建1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1

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单位，6个区级临床重点专科。新增2个省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单位、1个市级中医护理重点专科建设单位，创建五级中医馆1家。

体育事业稳步发展。新建改建体育公园2个，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94平方米，新增健身步道16公里，健身步道总长达246公里。

十一、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90.73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94.53%。年末户籍总人口 51.1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31 万人，增长 2.6%。

居民收入持续增长。根据抽样调查，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76491 元，比上年增长 4.3%；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47049 元，比上年增长 6.8%。

物价水平保持平稳。市区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 0.2%。其中食品烟酒类比上年上涨 0.6%，衣着类比上年上涨 2.2%，居住类比上年上涨 0.5%，生活用品及服务类比上年上涨 0.4%，教育文化和娱乐类比上年上涨 0.7%，医疗保健类比上年上涨 4.8%，其他用品和服务类比上年上涨 4.0%，交通和通信类比上年下降 5.3%。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全年提供就业岗位 5.69 万个，企业用工备案人数 31.98 万人，比上年增长 4.2%。发放稳岗返还资金、一次性扩岗补贴 7067 万元，惠及企业 2.2 万家。强化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年末就业率达 96.5%，开展各

类职业技能培训 1.65 万人次。全年扶持成功创业 3557 人，新增认定市级以上创业孵化基地 1 家。新建标准化“家门口”就业服务站 41 个。

社会保障有力有效。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稳定在每人每月 1115 元，最低工资标准为 2280 元/月。全区有 508 户、共计 870 人享受低保，全年发放低保金 856.61 万元。年末全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 35.65 万人，比上年增加 1.65 万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45.34 万人，比上年增加 2.34 万人；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33.4 万人、33.74 万人、38.11 万人。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全年新增发放尊老卡 5739 张。开工新建养老机构 1 家，建成养老机构 1 家，新建（改扩建）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 8 家，完成 693 户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758 户独居老年人烟感安装。年末全区共有养老机构 8 家，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 11 家，日间照料中心 112 家，助浴点 17 个，中央厨房 3 个，儿童“关爱之家”13 个。

公积金扩面成效显著。全年新增公积金缴存人数 4.29 万人、净增人数 1.12 万人，年末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人数达 19.11 万人，比年初增长 6.2%。全年公积金归集额 34.14 亿元，归集资金余额达 76.0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9.0%。全年公积金贷款发放额 20.62 亿元，全年职工提取公积金 22.80 亿元。年末全区累计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4069 套（间）；全年发放城镇中低收入人群租赁补贴 70 户。

十二、城市建设和公用事业

基础设施建设进展顺利。轨交 7、8 号线相城境内所设 20 座车站（除高铁北站站点外）均已封顶，两线共 39 条单线盾构区间（除苏州北站影响的 4 条区间外）已实现贯通。轨交 2、4、7 号延伸线爱格豪路站、珍珠湖路站等 10 个新建站点实现开工建设；轨交 10 号线（苏虞张段）取得全线工可批复。实现凤北荡路、相城大道（漕湖大道-朗力福大道）工程等 7 个新建项目开工，阳澄西湖星济隧道（相城区段）先导段、长春路改扩建工程（春秋路-春华路）等 7 个项目完工通车。S17 智能网联化改造成为国内首条满足车路协同式自动驾驶等级的全息感知智慧高速，G524、G312 智能网联化改造成为国内首条连续变换道路场景纯路端 5G 网联式 L4 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线路。推动自动驾驶出租车、公交车、智能环卫、快递无人配送等多类自动驾驶场景落地应用，投入示范应用车辆累计达 600 余辆。获批苏州市首批智能网联汽车示范运营牌照，首批 4 辆无人驾驶小巴年内实现公交化商业试运营。

公共服务优化供给。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74.92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2.6%。其中工业用电量 42.47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0.8%；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2.75 亿千瓦时，比上年下降 3.0%。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能力达到 35.5 万吨/日。

十三、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和安全生产

生态建设提质增效。强化大气环境、水环境综合治理，全年

PM2.5浓度为30微克/立方米，比去年上升3.4%；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0%，比上年下降2.7个百分点。8个国考、省考断面水质全部达到国家考核目标，优Ⅲ比例为100%。国考阳澄湖心断面水质首次达到Ⅲ类，总磷浓度比上年下降13%。

绿色“家底”更加充实。全年完成新增成片造林262亩，森林抚育1000亩，建成市级以上湿地公园2个，年末全区林木覆盖率达20.25%，自然湿地保护率达66.7%，建成区绿地率39.3%，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5.64平方米，绿化覆盖率46.1%。实行生活垃圾分类“三定一督”小区302个、垃圾分类行政村71个，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

全面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比上年下降14.3%和20.0%。

注释：

[1]本公报中2023年统计数据为快报数。

[2]地区生产总值和各产业增加值、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其他指标除特殊说明外，按现价计算，为名义增长速度。

[3]数据来源：本公报中财政数据来自区财政局；产业创新集群等数据来自区发改委；智能网联、区块链应用和技术、服务型制造示范、工业设计中心及示范园区、智能制造场景、智能工厂、标杆工厂、5G全连接工厂、专精特新“小巨人”等数据来自区工信局；发明专利数据来自区市场监管

局；金融机构、上市企业、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和贷款余额、保险业务数据来自区金融监管局；农作物播种面积、粮食产量、生猪存栏和出栏数量、水产品产量、现代农业数据来自区农业农村局；对外经济数据来自区商务局；交通物流、交通基础设施、邮政业务数据来自区交通运输局；研发投入、独角兽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创平台、产学研项目、科技企业孵化器（含众创空间）、“科贷通”、姑苏领军人才等数据来自区科技局；人才总量、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就业创业、社保参保数据来自区人社局；教育数据来自区教育局；文旅事业、体育事业数据来自区文体和旅游局；医疗卫生数据来自区卫健委；户籍人口数据来自市公安局相城分局；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低保金、尊老卡、养老机构、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日间照料中心等数据来自区民政局；住房公积金数据来自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相城分中心；保障性住房、建成区绿地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绿化覆盖率数据来自区住建局；用电量数据来自相城供电公司；生活污水处理数据来自区水务局；空气质量、水质来自相城生态环境局；成片造林、森林抚育、湿地公园、林木覆盖率、自然湿地保护率数据来自市资规局相城分局；生活垃圾分类数据来自区城管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区应急管理局。其他数据均来自区统计局。

[4]个别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